

标 题：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联合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百日行动的公告

索引号：2019-1550309857906

主题分类：公示公告

文 号：无

所属机构：办公厅

成文日期：2019年01月09日

发布日期：2019年02月16日

近段时间，一些违法经营者在生产销售“保健”产品过程中，捏造事实、以次充好，通过各种违法手段诱骗消费者，严重扰乱市场秩序，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，影响社会和谐稳定。为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，确保人民群众消费安全，市场监管总局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公安部、民政部、住房城乡建设部、农业农村部、商务部、文化和旅游部、卫生健康委、广电总局、中医药局、药监局、网信办决定，自2019年1月8日起，在全国范围内集中开展为期100天的联合整治“保健”市场乱象百日行动。

此次专项行动重点围绕与人民群众日常消费密切相关的行业和领域，集中整治社会关注度高、反映强烈的食品（保健食品），宣称具有“保健”功能的器材、用品、用具，日用消费品，净水器、空气净化器等小家电，玉石器等穿戴用品，声称具有“保健”功效的服务等重点行业及领域中存在的虚假宣传、虚假广告、制售假冒伪劣产品、违规直销和传销，以及以“保健”为名开展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，切实保护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经营者应当遵循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信的原则，遵守法律和商业道德，自觉纠正存在的违法行为。欢迎社会各界和消费者加强社会监督，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线索的，及时向有关部门投诉举报。

市场监管总局

2019年1月9日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9580

